

胭脂



[胭脂 下载链接1](#)

著者:[加拿大] 亦舒

出版者:人民东方出版传媒有限公司,东方出版社

出版时间:2013-5

装帧:

isbn:9787506061902

《胭脂》讲述了母亲葛芬、女儿杨之俊、外孙女陶陶一家三代红颜相依为命的故事。之俊的第一次婚姻失败后，对爱情已无所要求，然而叶成秋之子——花花公子叶世球却不请自来，带她走出知足、琐碎的狭窄天地，令她才华大展。这时，陶陶已成明星并且是叶世球的女友。葛芬的旧情人叶成秋也因丧妻而重获自由。沧桑岁月眼看就要成为过去，新的矛盾却如期而至。陶陶的生父欲要回女儿，叶成秋竟向杨之俊提出求婚……封闭太久的之俊面对错乱的现实，真是不知所措……

作者介绍:

原名倪亦舒，1946年生于上海，祖籍浙江镇海，五岁时定居香港。她曾做过记者和编辑，后进入政府新闻处担任新闻官，也当过电视台编剧。现为专业作家，移居加拿大。

目录:

[胭脂](#) [下载链接1](#)

标签

亦舒

小说

女性

香港

爱情

言情

文学

究竟我读了多少本亦舒?

评论

看完有点惆怅，也能读懂作者想表达的意图。但就是偏爱圆满的结局，不是一个人的圆满，而是彼此的圆满。

奇怪的人物关系，并不喜欢

没那么苏……

女人各有各的困扰 当然女人还是要条件好 独立 漂亮 有许多人追求。。

透彻。

14.4

一个人 终究可以信赖的 能够为他扬眉吐气的 不过是他自己

“我的归宿便是健康与才干。一个人，终究可以信赖的，不过是他自己，能够为他扬眉吐气的，也是他自己，我要什么归宿？我已找回我自己，我就是我的归宿。”
她不是不要爱情，不是不要归宿。

一百年，三代人的命运在她眼前。她当然懂，紧紧抓得住的才是归宿，其它的都只是宿命，轮不到她做主，亦不是努力就有回报。

还是买胭脂讨己欢喜最容易。而且一买，就得买三盒，赠给三个美丽的女人。多么美好。
。这一次。亦舒没有给予她一个花好月圆。

我想，那是因为做了母亲之后，她真正懂得了，一个女人最大的骄傲是什么。

给四星，读张小娴觉得爱情是一场战争，充斥着争斗、计谋，学着如何让自己在爱情中不受伤，后来放弃了读张小娴，开始读亦舒，觉得师太写得太棒了，尤其偏爱《她比烟花寂寞》让人觉得婚姻是美好的，会让人一度去憧憬。这部《胭脂》让我有莫名的失落
……晚上读她的《生活之旅》

听完的，丑陋的情欲容易让亦舒的粉丝对爱情产生幻灭感。我是个深情的人啊！

嘴上说着好无聊，身体却很诚实地把图书馆的亦舒一本一本拿来读……43 ·

读这本书像是走迷宫 惊讶却又在意料之中。亦舒不愧是上海人 好有海派味道
竟令我想到王琦瑶的人生嬗变。

外婆丰韵睿智 女儿青春恣意 别人占得两头好 落得自己不尴不尬 中庸无趣

港味很足。不知道中心思想到底是什麼。看的時候總讓我有一種近乎亂倫的作嘔感。

母女三代的故事，还不错。

难得的观念没那么奇怪的女主，但情节仍然是光怪陆离。总裁派女性小说发扬光大者。

我的归宿，便是健康与才干。你还不明白？妈妈，一个人，终究可以信赖的，不过是他自己，能够为他扬眉吐气的，也是他自己，我要什么归宿？我已找回我自己，我就是我的归宿。~不管是否外强中干，需要这一句话作支撑当信念。

亦舒的故事都好读。独立女性最好的归宿是找到自己。

不想再看师太的书了

2002暑假读过一点，那时还不能全篇地读下去，总以为会很长。后来才知原来看完一本那么那么快。于是11年后重读，也是因为发现学校图书馆来的这批新书里有它，新版，干净漂亮

[胭脂 下载链接1](#)

书评

忽然发觉女人，不论什么年纪、什么身份、什么环境、什么性情、什么命运、什么遭遇，生在一千年前，或是一千年后，都少不了这盒胭脂。——《胭脂》亦舒
昨夜。更深露重。我翻着这本《胭脂》舍不得放下。晕黄的台灯下，小红帽一只手揪着被子，一只手挨着我的右手边，蜷缩着， ...

忙里偷闲复习亦舒，“胭脂”，真喜欢。情节而论，没有什么大起大落，可是能看得我笑了又哭哭了又笑。她早一点的这些小说，戏剧性比较小的，故事讲得很平顺，都是些琐碎的事，基本没有什么twist，我反而很入迷。

金庸教育她不要写来写去总写自己，要多一些曲折离奇的故事，我觉...

亦舒笔下的女性，可以说在一次次的挑战着我的极限，但kindle里最近只有她的短篇小说，只能忍着不适看完，其实在每次看到三分之一时就已经大致知道之后所有的情节。虽然觉得有些恶心，但就像忍不住去扣脸上痘痘的那只贱手一样，很想知道之后的安排是否和自己所想一样。她...

亦舒常借对不同女性的比较带出自己的偏好与褒贬。

《明年给你送花来》中自强自立的华芝子同纠缠不休的新曼琪。

《红尘》里自由解放的如心与处处受缚的苗红。

若说亦舒一支笔将这技巧玩到极致，却要首推《胭脂》。

《胭脂》讲述了三代女人的命运。五十岁却不显老的老女人...

我没说智慧让女人年轻，因为那是骗人的。明明岁月的吻痕都挂在脸上，有何必自欺欺人呢？但时尚不同，他会让女人变得超前，以至于女人年华老去的时候，还是拥有无法复制的骄傲。时尚是一种骄傲，他会让你显得独特，独特起来属于你的味道就浓烈了。那时候，你会拥有一种气场...

错位的恋情，所反应的不就是当下嘛。

母亲的恋人来追女儿，而女儿的恋人却最后和孙女儿一起。

40岁的女儿，觉得这是无法跨越的伦理界限。

花季的孙女，却觉得这是飞往“美丽新世界”的航班。迫不及待的，赶了上去。
没有什么尴尬，没有什么伦理。爱情，最后的最后，最“...

我是个不会搽胭脂的女子，不过也还是挺喜欢看这本书的，除了他对上海风情的描述，对三代不同女子之间细致入微的观察，也喜欢亦舒的故事，这是最根本的。从很小的时候开始看亦舒，她对我有很大的影响，包括人生观（大了点），审美观。比如到现在我还认定没有款式就

永不过时,都是受她的毒害....

用一个早上三节课读完了这本书，觉得跟《喜宝》的套路很像。根植于香港岛的故事，潇洒清高的女主角，貌美勤奋清高，容易获得男性的垂青但自己却很少投入心血。总有一位年纪略大，女主角父亲辈分的男人出现。那叔叔英俊有钱懂如何做人，成熟。叔叔必有一个也跟他一般英俊的儿子...

不像师太的风格 开始读的时候有点别扭 读完的感受就是 难怪我越来越刻薄 哈哈 同化
“爱一个人就是这样，什么都包涵，什么都原谅，老觉得对方可爱，长不大，稚气，什么都是可怜的，总是舍不得”
“真正帮人的是这样的至亲好友有什么需要暗中留神，不待人家开口立即主动做到。 ...

你看粉红的书面 是花朵的颜色 蔷薇一样细腻的胭脂，是女子岁月里的精华
幽香过，浓烈过，落寞过 人永远不会寂寞 只要不停地爱着 感谢着 就可以了

一个30多岁的女人，既为人女，又为人母。这就是女主角的定位，一再强调自己的平庸以及母亲和女儿的出众，像是在掩饰些什么，又像是在说明一些什么。
三个女人，三个故事。三个不同的故事，不过每个故事听起来都有那么一点的不可思议。不过每个故事似乎都有那么一点相...

她说 “我的归宿，便是健康与才干……一个人，终究可以信赖的，不过是他自己，能够为他扬眉吐气的，也是他自己……” 但一个女人，即使坚强如斯，也无法拒绝归宿的温暖。这样慷慨陈词的背后，大抵是更深的无奈。被爱情拒绝的女人总是要让自己坚强，坚强到自己依靠自己的肩膀，但...

借用一句话
狗血的剧情，给人乱伦感的男女关系，感觉吃了一颗老鼠屎。看了喜宝再看这个

真的看不下去。感觉是一部为了写独立女性而幻想出来的作品，完全脱离了社会伦理道德的现实。离异的女主带着光环轻易吸引了有钱的富二代花花公子就算，过了一会儿富二代又跟其女儿裹一块儿...

-
- 她自他那里，除了一颗破碎的心，什么也没得到。
 - 现在无论发生什么事，都可以视为一种经历。
 - 他肯被女人照顾而又心怀感激的，已经是好男人了，有些男人一边靠女人，一边还要心有不甘，非常难养。
 - 日子久了，后母与我也有一两句真心话，我们两人的关系非常暧昧，并不如母...

“如果有人用钞票扔你，跪下来，一张张拾起，不要紧，与你温饱有关的时候，一点点自尊不算什么。”正是由于她的连珠妙语，而迷上了亦舒的小说，正如当初我迷上余秋雨的散文一样。喜欢她的冷硬、犀利、泼辣，更喜欢她的聪慧、独立、理性、平淡的笔调、无矫饰。的确，生活中没有...

不同于其他言情小说，亦舒写的爱情才是我们会在现实生活中遇到的。
《胭脂》中，葛芬和叶成秋是初恋情人，叶成秋向杨之俊求婚，叶世球追求杨之俊失败，叶世球追求杨陶成功。
葛芬、杨之俊、杨陶是祖孙三代，叶成秋、叶世球亦是父子。
纠缠的两家人，关系实在是乱的可以。听起...

“你有没有想过归宿的问题？”
“我的归宿，便是健康与才干。你还不明白？妈妈，一个人，终究可以信赖的，不过是他自己，能够为他扬眉吐气的，也是他自己，我要什么归宿？我已找回自己，我就是我的归宿。”终于知道范冰冰的金句“我不嫁豪门，我就是豪门”的出处了。
祖孙三代...

[胭脂_下载链接1](#)